

立法會CB(2)508/04-05(01)號文件

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 
LABOUR BUREAU (LABOUR BRANCH)  
GOVERNMENT SECRETARIAT

16/F, Harbour Building, 38 Pier Road,  
Central, Hong Kong

政府總部

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(勞工科)

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 
海港政府大樓16樓



本局檔號 Our Ref.:

來函檔號 Your Ref.:

電話 Telephone: 2852 3630

傳真 Fax: 3101 1018

香港中區  
昃臣道 8 號  
立法會大樓  
人力事務委員會秘書  
湯李燕屏女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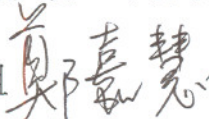
湯女士：

### 人力事務委員會

### 當局對在 2004 年 11 月 4 日通過有關最低工資的動議的回應

當局已把法定最低工資及最高工時的課題交由勞工顧問委員會（勞顧會）詳細探討。作為一個有僱主、僱員及政府參與而行之有效的勞工事務三方協商組織，勞顧會為最適宜探討這課題的平台。勞顧會已在 2004 年 12 月 3 日就課題進行了有用的初步討論，並會繼續就此進行探討。鑑於課題的複雜性及重要性，為勞顧會的討論訂下時限並不適當。

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

(鄭嘉慧小姐  代行)

副本送：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政務助理

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